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撤回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普通決議

茲提述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4 月 25 日的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說明外，本文件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披露，根據公司章程第 86(1) 及 86(2) 條，馮曉亮先生（「馮先生」）將於 2025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因符合資格而表示願意膺選連任。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刊發後，馮先生已通知本公司，由於其工作事務發生變化，他決定在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後，不再提出在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退任」）。由於馮先生將不在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非執行董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有關重選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第 4 號普通決議不再適用，並將在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

除上述變更外，股東大會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和代表委任表格中的所有資訊和內容均保持不變。除第 4 號普通決議案將不進行投票或計票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

馮先生將於 2025 年股東週年大會（定於 2025 年 6 月 19 日舉行）結束時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馮先生已確認，他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注意。退任生效後，本公司將另行發佈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楊美玉
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6月13日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志偉先生（副主席）、楊美玉女士（總裁）及施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豔紅女士（主席）、王紅旭先生及馮曉亮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偉雄先生、季加銘先生及袁克儉先生。